

债券代码:

112523.SZ
150762.SH
151563.SH
151801.SH
162008.SH
163079.SH
163676.SH
167447.SH
175220.SH
175656.SH
114926.SZ
196771.SH
184154.SH/2180498.IB
185330.SH
185695.SH
185761.SH
182613.SH
184646.SH/2280496.IB
138905.SH
115088.SH
250511.SH

债券简称:

17 株国 01
18 株国 01
G19 株国 1
19 株国 03
19 株国 04
19 株国 06
20 株国 04
20 株国 06
20 株国 07
21 株国 01
21 株国 02
21 株国 04
21 株国债/21 株洲国投债
22 株国 01
22 株国 02
22 株国 03
22 株国 04
22 株国债/22 株洲国投债
23 株国 01
23 株国 03
23 株国 05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度报告”）。经核查，现对《年度报告》予以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一、《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更正情况

1、《年度报告》“第一节发行人情况”之“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之“（三）主营业务情况”之“1.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之“(1)业务板块情况”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药品制造与销售	40.26	22.90	43.12	36.54	36.64	20.32	44.54	34.90
工程机械制造	15.86	12.33	22.26	14.39	17.74	13.57	23.51	16.90
其他	54.07	37.85	30.00	49.07	50.61	35.65	29.56	48.20
合计	110.19	73.08	33.68	100.00	104.99	69.54	33.77	100.00

更正后：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药品制造与销售	40.26	22.90	43.12	36.54	36.64	20.32	44.54	34.90
工程机械制造	15.86	12.33	22.26	14.39	17.74	13.57	23.51	16.90
土地整理	9.22	-	100.00	8.37	6.09	-	100.00	5.80
房产销售	9.62	8.41	12.58	8.73	15.01	13.29	11.46	14.30
高分子材料	16.16	13.80	14.60	14.67	10.70	8.97	16.17	10.19
灯具、军用品销售	3.98	2.49	37.44	3.61	3.61	2.34	35.18	3.44
农副产品	1.55	1.39	10.32	1.41	1.19	1.12	5.88	1.13
金融服务	2.79	1.80	35.48	2.53	3.38	1.27	62.43	3.22
教育	0.67	0.38	43.28	0.61	0.32	0.24	25.00	0.30

管理服务	7.14	7.14	0.00	6.48	5.32	5.35	-0.56	5.07
其他	2.94	2.44	17.01	2.67	4.99	3.07	38.48	4.75
合计	110.19	73.08	33.68	100.00	104.99	69.54	33.77	100.00

2、《年度报告》“第一节发行人情况”之“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之“(三) 主营业务情况”之“1.分板块分产品情况”之“(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中药生产	药品制造与销售	10.27	2.99	70.87	9.64	15.40	-1.45
药品批发零售	药品制造与销售	20.19	16.94	16.13	14.15	14.11	0.03
物料搬运装备	工程机械制造	14.87	11.95	19.68	18.73	20.26	-1.02
合计	—	45.33	31.88	—			—

更正后：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
-------	--------	------	------	---------	----------	----------	----------

					期增减 (%)	期增减 (%)	增减 (%)
中药生产	药品制造 与销售	10.27	2.99	70.87	9.64	15.40	-1.45
药品批发 零售	药品制造 与销售	20.19	16.94	16.13	14.15	14.11	0.03
物料搬运 装备	工程机械 制造	14.87	11.95	19.68	18.73	20.26	-1.02
土地整理	土地整理	9.22	-	100.00	51.40	-	-
高分子材 料	高分子材 料	16.16	13.80	14.60	51.03	53.85	-1.50
合计	—	70.71	45.68	—			—

3、《年度报告》“第一节发行人情况”之“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之“(三) 主营业务情况”之“2.收入核成本分析”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2.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较为稳定，未发生变动比例超过 30%以上的情况

更正后：

2.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

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2年，公司土地整理业务营业收入变动较大，主要系水竹湖地块2022年面积增多，较2021年末出让地块增加432亩，收入增长3.6亿元。

2.2022年，公司高分子材料业务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变动较大，主要系受国家政策支持影响，多重因素有利于新能源车市的发展，导致公司高分子材料业务收入增长，成本相应增长。

4、《年度报告》“第二节债券事项”之“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株国01
3、债券代码	138905.SH
4、发行日	2023年2月28日
5、起息日	2023年3月2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3月2日
7、到期日	2026年3月2日
8、债券余额	8.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	---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03
3、债券代码	115088.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16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6.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更正后：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01
3、债券代码	138905.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2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8.3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债券简称	23 株国 03

3、债券代码	115088.SH
4、发行日	2023年3月15日
5、起息日	2023年3月16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3月16日
7、到期日	2025年3月16日
8、债券余额	6.4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5、《年度报告》“第二节债券事项”之“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债券代码：185330.SH

债券简称：22株国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财务指标承诺、交叉保护、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代码：185695.SH

债券简称：22株国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财务指标承诺,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代码：185761.SH

债券简称：22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财务指标承诺,偿债保障承诺

债券代码：138905.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代码：115088.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更正后：

债券代码：185330.SH

债券简称：22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财务指标承诺、交叉保护、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85695.SH

债券简称：22 株国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财务指标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85761.SH

债券简称：22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偿债保障承诺、财务指标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38905.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代码：115088.SH

债券简称：23 株国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资信维持承诺、救济措施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1) 22 株国 01、22 株国 02、22 株国 03、22 株国 04 和 23 株国 05，共 5 只公司债券在投资者保护条款中约定有财务指标

承诺。

截至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和 2022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08%、64.94%和 66.48%；我公司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60.09 亿元、86.51 亿元和 49.80 亿元。22 株国 01、22 株国 02、22 株国 03、22 株国 04 和 23 株国 05 存续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计算的资产负债率均不超过 80%，未受限的货币资金均不低于 10 亿元，不存在违反财务指标承诺的情形。

(2) 23 株国 01 和 23 株国 03，共 2 只公司债券在投资者保护条款中约定有资信维持承诺。

23 株国 01 和 23 株国 03 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的情形，未进行分立，未被有关机构责令停产停业，不存在违反资信维持承诺的情形。

(3) G19 株国 1、19 株国 03、19 株国 04、22 株国 01、22 株国 04 和 23 株国 05，共 6 只公司债券在投资者保护条款中约定有交叉保护承诺。

G19 株国 1、19 株国 03、19 株国 04、22 株国 01、22 株国 04 和 23 株国 05 存续期内，公司不存在金钱给付义务逾期的情形，不存在触发交叉保护承诺的情形。

(4) 18 株国 01、22 株国 01、22 株国 02、22 株国 03、22 株国 04 和 23 株国 05，共 6 只公司债券在投资者保护条款中约定有偿债保障承诺。

18 株国 01、22 株国 01、22 株国 02、22 株国 03、22 株国 04 和 23 株国 05 存续期内，公司均按时、足额地偿付了债券本金和利息，不存在违反偿债保障承诺的情形。

(5) 22株国01、22株国02、22株国03、22株国04和23株国05，共5只公司债券在投资者保护条款中约定有救济措施承诺。

22株国01、22株国02、22株国03、22株国04和23株国05存续期内，公司未发生违约事件，不存在触发救济措施的情形。

6、《年度报告》“第三节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四、资产情况（一）资产变动情况”之“2、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30%的资产项目”之“发生变动的原因 7、投资性房地产”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7) 投资性房地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株洲市房产管理局划转资产由投资性房地产科目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更正后：

(7) 投资性房地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株洲市房产管理局划转资产由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科目所致。

7、《年度报告》“第三节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之“四、资产情况（一）资产变动情况”之“2、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30%的资产项目”之“发生变动的原因 10、其他非流动资产”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株洲市房产管理局划转资产由投资性房地产科目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更正后：

(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内株洲市房产管理局划转资产由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科目所致。

8、《年度报告》“第四节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之“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部分更正如下：

更正前：

债券代码：163079.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6

专项债券类型：纾困债

债券余额：5.3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12.058 亿元用于上市公司股权投资，2 亿元用于基金投资，5.82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股权投资：目前公司持有宜安科技[300328.SZ]184,325,000 股，持股比例为 26.6974%。截至 2022 年末，宜安科技总资产 27.95 亿元，净资产 12.38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总收入 16.16 亿元，净利润-0.09 亿元。基金投资：向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资 2 亿元，株洲国投对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6.1987%。偿还有息负债：5.82 亿元用于到期有息债务偿还。

更正后：

债券代码：163079.SH

债券简称 19 株国 06

专项债券类型：纾困债

债券余额：5.30 亿元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12.058 亿元用于上市公司股权投资，2 亿元用于基金投资，5.82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1）股权投资：目前公司持有宜安科技 [300328.SZ] 184,325,000 股，持股比例为 26.6974%。截至 2022 年末，宜安科技总资产 27.95 亿元，净资产 12.38 亿元；2022 年度，营业总收入 16.16 亿元，净利润-0.09 亿元。

（2）基金投资：公司向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资 2 亿元，株洲国投对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6.1987%。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主要由上海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根据《合伙协议》，上海胜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范围限定为本合伙企业专为参与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混改而成立，将对徐工集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及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直接和 / 或间接股权投资。目前，徐工集团已经是中国品类最全、规模最大的大型工程机械企业集团。徐工机械作为集团内唯一上市公司，2022 年重大资产重组后，承接了集团主要工程机械资产。2022 年徐

工程机械业绩彰显韧性，表现明显优于行业。截至 2022 年末，徐工机械总资产 1750.86 亿元，净资产 546.55 亿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38.17 亿元，收入规模跃居国内行业第一，净利润 42.95 亿元。纾困目的基本实现。

(3) 偿还有息负债：5.82 亿元用于到期有息债务偿还。

二、影响分析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年度报告更正未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偿债能力和经营业绩造成实质影响。

本公司承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并经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同意。

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感抱歉，请投资者以更正的《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附件为准。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之签章页)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8日